

正宁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文件

正国资发〔2024〕40号

正宁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2023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正宁县财政局：

为规范支出，节省开支，按照《预算法》及各级出台的绩效管理文件，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现将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正宁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成立于1993年10月，经历三次机



构改革，2022年由正宁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更名为正宁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为正科级事业单位，核定科级领导职数2名，主任1名（正科级）、副主任1名（副科级）。现有参公事业编制6个，在职工作人员11名，其中借调干部3人。中心设办公室、行政事业股、规划发展股、绩效考核股、财务股、党建工作股6个职能股室。主要职责是对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进行监督管理并对县属8户国有企业履行出资人义务。

（二）当年部门履职总目标、工作任务

履职目标：

目标1：确保人员经费充足、保证职工工资、社保、医疗、养老等缴费及时充足，保证职工基本福利。

目标2：确保单位日常办公硬件要求和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目标3：确保改制企业改制干部生活补助及时发放，保证县城及乡镇污水处理站点运营平稳，保证各个项目顺利推进实施。

工作任务：

1. 完成全县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清查工作，制定出台相关制度文件，健全资产管理体制，确保国有资产增值保值。

2. 推动县属国有企业改革向高质量发展，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提升企业运营效益，实现扭亏为盈。

（三）当年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3年部门绩效目标紧紧围绕履职效益明显、预算配置科目、预算执行有效、预算管理规范等主要方面设定全面支出绩效目标。一是树立“过紧日子”要求，确保单位正常运转、人员经



费按时发放；二是扎实开展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确保全县国有资产清查、国有企业改革顺利进行，确保资产评估处置规范及系统运转正常；三是及时保障改制企业科级干部生活补助发放；四是确保污水处理运营费用及时支付，年度处理污水达到一级排放标准。确保国资监管和国企改革纵深发展，助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严格按照县财政局统一部署安排，依据《正宁县预算绩效管理资料汇编》和部门 2023 年绩效目标责任书，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客观全面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对所有纳入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包括 2023 年年初预算内支付项目，填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确保项目预算绩效管理规范。通过扎实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对 2023 年来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同时也为今年工作制定更加明确的方向和目标，下一步，国资中心将不断优化预算绩效管理，提升工作效能，进一步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五）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3 年正宁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年初预算编制具体情况：年初预算 691.1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91.18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2023 年度总支出 1119.81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减少 102.89 万元，下降 8.41%。主要原因为项目支出减少。

基本支出 102.25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增加 22.73 万元，增长 25.52%，其中：人员经费支出比上年增加 19.75 万元，公

用经费支出比上年增加 0.55 万元，主要因为 2023 年调入 4 名人员。

项目支出 1017.56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下降 10.78%。主要为正宁县改制企业科级干部生活补助项目年支出 2.82 万元；资产清查核资评估、资产改革经费、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维护费用项目支出 97.8 万元；置换县信用联社名下奥神州房地产项目，支出 513.93 万元；县城污水处理运行费用支出 403 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际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

资产保值增值方面：

一是抓制度建设，筑牢资产管理意识。制定印发了《正宁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正宁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普查工作实施方案》《正宁县盘活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实施方案》，明确和细化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任务、机构职责、资产配置使用、处置、评估、清查等环节，进一步完善资产管理制度，确保管理有规可依，有据可查。并依托覆盖全县行政事业单位的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把好了资产“入口关”、“使用关”和“处置关”。

二是抓资产核资，摸清国有资产底数。抽调中坚力量，分两个组，利用 5 个月时间进驻全县 147 个行政事业单位，对照目标任务和单位资产管理现状，进行了全方位的资产普查、核查、盘点。共核查出共性问题 6 个、个性问题 412 个，资产账外循环未入账资产 47352.46 万元，正在完善资产登记手续未入账 35100

万元，在建工程转固 17795.33 万元，彻底摸清了全县国有资产底数，厘清单位账务，规范资产管理。止目前已整改 560 个，正在整改 21 个，对不及时整改且问题比较严重的部门下发督办函，责令限期整改。通过查核全面提升了财政资源配置效益，实现国有资产管理规范高效运行。

三是抓问题化解，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对安居小区 43 套、步行街 5 套商铺、东关出口 1、2 号安置楼产权登记遗留问题、原奥神洲房产盘活等问题，指派专人与相关部门衔接沟通，逐一跑部门、到现场进行化解，已全部办理了首次登记，并将资产以资本金注入形式划转至真宁集团公司；原奥神洲资产也通过回购方式办理了过户手续，并以招商引资的形式进行了租赁，既化解了遗留问题，壮大企业整体实力，增加了财政收入。针对各类固定资产审计巡察反馈问题 2 类 9 个问题，认真查找问题根源，理清整改思路，按照整改要求和整改时限，对号逐项分析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时限，已全部整改到位。对单位闲置长达 6 个月的资产、设备和单位自认定需要清理的低效闲置资产进行全面清理回收，按用途和类型分类集中对闲置报废资产按程序进行处置。止目前，已处置报废锅炉 5 台、车辆 17 辆、电脑 370 台、打印机 105 台、电视 35 台、家具 346 套及处置北区商铺 1 套等，处理收入 160.54 万元；出租门店房 22 间及县医院餐厅出租费收益 79.68 万元；盘活县医院公共停车场有偿使用收入 38.55 万元，督促承接方上缴原新宾馆盘活资产处置资金 1745.22 万元，资产有偿使用收益 2023.99 万元，切实增加了财政收入。按照申请、调拨实现资产互通、资产共享，打通部门间资产盘活渠道，为县职中调配闲置



报废电脑 35 台、调配报废车辆 1 台，解决了职中学生教学设备短缺问题；对撤并的地病办、监督所资产和专用设备 213.56 万元，调拨至疾控中心、卫健局、红会、官河卫生院等 8 个单位使用，解决了单位办公用具和专用设备短缺问题；对闲置的 25 所村学土地 15 万平方米、房屋 1.46 万平方米资产，通过调拨的方式交付各乡镇用于发展村级经济；及时给县人大办、县委政法委、县信访局调整划拨办公用房，彻底将闲置资产进行合理调配，使闲置资产向在用转化，切实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益。

企业改革方面：

一是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企业运行管理机制。结合我县国企实际，围绕“管资本”为主，坚持市场化改革方向，制定印发了《正宁县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法》《关于改革国有资本授权经营体制的实施方案》等 16 项企业内部管理制度，明确了县属国企“三会一层”人员配置、职责、运行等情况，规范了运行机制，使企业运营中有规可依，有据可查。对县属国有企业三会一层人员构成、人员信息、企业架构进行清理清查，按照企业管理制度，对县属国有企业董事会、监事会进行优化调整，企业领导班子结构得到了进一步优化，力量得到进一步加强。

二是加快企业改革步伐，壮大企业综合发展实力。针对各企业不同类型，进行分类施策，面对面和企业负责人交流研讨企业年度发展规划，制定了切实可行的“一企一策”方案和企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并与企业签订了目标责任书，使企业运营目标明确，运营势头不断提升。针对原县宾馆、原县公用汽车站政企不分、管理混乱、效益低下的问题，我们按照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

扎实推进企业改革，首先邀请第三方机构对资产进行了核查清查和资产价值评估，分别以 2317.42 万元和 528.07 万元注入到陇盛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济民公交公司，组建成立了县宁泰运输有限公司、县陇盛餐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两个公司已步入规范化运营。对官河片区果糖厂、官河镇大十字片区、兴旺路片区、原城关派出所区域、轩辕大道片区、县中街粮食局和林业局家属院片区、县住建局管网、县法院原家属楼棚改土地、黄帝博览园等 10 处资产进行价值评估，以 43214.90 万元评估价注入真宁集团公司，壮大了真宁集团公司整体实力。针对红河演艺、供水、供热公司经营范围狭窄，创收路径短的问题，积极拓宽市场，争创赢利点。

三是强化资本监管效能，提升企业市场化竞争力。对 8 户县属国企近三年来的营业收入、账务系统、费用支出、会计制度、项目管理、固定资产等内容进行系统核算，每季度对企业运营情况和账务进行督查调度。摸清企业运营收入、利润率、负债率、运营成本等，掌握企业亏损点，对症下药，制定整改方案，及时引导企业止损，使企业尽快转入良性运营。

（二）履职效果情况

2023 年，县国资中心充分调动职工积极性，圆满完成了县委县政府安排部署的各项工作、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顺利推进，国企各项改革工作任务呈现出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较好的发挥了国民经济压舱石和稳定器的作用。

（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

全面实现国有资产规范化管理，资产增值保值规模持续扩大，国企改革成效显著，年底有望实现扭亏为盈，项目开局良好，进展顺利，社会反响良好。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我单位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中发现的问题主要表现为：一是预算编制不够完整准确细致；二是项目绩效评价过程过于简单、单一；三是预算编制与预算执行有差异。主要原因为 2023 年度我单位调入人员 4 人，新增加项目 1 个，造成预算执行差异。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 根据预算编制相关文件要求和县财政局的要求，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可实施性，进一步做好预算编制的完整、准确和细化，尤其在县城污水处理项目中做好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的严格把关和控制。

2. 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特别是绩效目标事中按时间及进度阶段做好项目实施过程监管和绩效目标运行监管。

3. 强化监督，进一步增强意识。进一步增强法治意识，及时学习国家有关专项资金管理的政策、法规、规定，充分认识其严肃性、必要性。一是发挥单位内部监督作用；二是财政、主管部门、审计机关、纪检监察机关发挥监督作用；三是发挥人民群众的监督的作用。

四、附件

附：2023 那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正宁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2024 年 3 月 18 日印发

(共印 3 份)



2023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正宁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年初预算数（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预算情况	全年支出	691.18	1,119.81	1119.81	162.01	10	10
	其中：基本支出	72.72	102.25	102.25	140.61%		
	项目支出	618.46	1017.56	1017.56	164.53%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确保日常运转，保障人员经费按时发放。 目标2：确保全县国有资产清查、国有企业改革顺利进行。 目标3：确保资产评估处置规范合理。 目标4：确保资产管理系统运转正常。 目标5：保障改制企业科级干部生活补助发放及时。 目标6：确保污水处理运营费及时支付，年度处理污水达到一级排放标准。			目标1：基本支出99.82万元，人员支出95.78万元，公用经费支出4.04万元，人员经费支出及时，职工养老、医疗得到了充分的保证，机关日常办公运行正常。 目标2：项目支出共计1019.99万元，其中改制企业科级干部生活补助支出2.82万元，及时保证了改制企业科级干部的生活水平，置换县信用联社名下奥神州房产项目支出513.93万元，为全县招商引资创造了良好的条件。资产管理及清产核资费用支出97.8万元，充分保障了为资产清查，企业改革等工作的顺利推进。县城污水处理厂及乡镇污水处理站项目全年支出403万元，充分保障了县城污水处理排放，为美化人居环境保障运行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40.61%	5	5	调入1人，增加污水处理站运营维护项目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64.53%	5	5	调入1人，增加污水处理站运营维护项目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3	2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0.00%	3	2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3	2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3	2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2	2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2	2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2	2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95%	2	1.85	系统加强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完善
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	完成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	完成清查	完成	8	8	
		完成清查问题整改	完成整改	完成	5	1	
		制定资产管理相关制度	制定出台	完成	4	4	
		推动县属国有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	完善制度	完成	4	1	
		制定县属国有企业管理制度	制定出台	完成	4	4	
		提升县属国有企业管理人员素质	参与培训	>5次	2	2	
		建立县属国有企业党委，加强党的建设	成立企业党委	完成	2	2	
		开展企业财务人员培训	开展培训	>2次	2	1.98	
	部门效果目标	完成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	146个	146个	2	2	
		完成清查问题整改	146	136	2	1.9	部门督促整改，加强整改问题整改
		制定资产管理相关制度	≥5个	5个	2	1.98	
		推动县属国有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		5个	2	1.98	
		制定县属国有企业管理制度	≥1	6个	2	1.98	